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李振康
電話：08-7320415-3643
傳真：08-7337061
電子信箱：a00052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053035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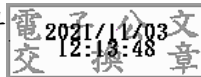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「110年全國語文競賽」競賽內容第2次修正案，業已公告於本(110)年度全國語文競賽網站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110年11月1日府教終字第11002821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內容已完成第2次修正，修正項目包含國語朗讀(高中組)、閩南語朗讀、客家語朗讀及原住民族語朗讀(學生組)等4項目，業公告於「中華民國110年全國語文競賽」網站(<https://language110.eduweb.tw>)，另原住民族語朗讀命題修正部分，亦於「朗聲四起」網站(<https://alr.alcd.center/lobby>)公布，供各競賽單位參閱，請逕至該網站下載。

正本：各國中、各國小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私立崇華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